

证券代码：833171

证券简称：国航远洋

公告编号：2024-018

## 福建国航远洋运输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签订重要合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 合同签署概况

#### （一） 基本情况

2023年11月28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，2023年12月15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，会议表决通过《关于拟签署重大合同（两艘73800载重吨散货船）的议案》，本公司拟与江苏海通海洋工程装备有限公司（简称“海通海洋公司”）签订两份《73800载重吨散货船建造合同》（简称“建造合同”），由海通海洋公司为本公司建造两艘73800载重吨散货船（挂五星红旗）。上述建造的两艘船舶属于本公司与海通海洋公司于2023年1月签订《〈73800载重吨散货船建造合同〉之补充协议》项下的选择船。

公司于2024年1月28日和海通海洋公司签署两份《73800载重吨散货船建造合同》，由海通海洋公司为本公司建造两艘73800载重吨散货船（挂五星红旗），每艘船舶的合同价格为21,600万元（含增值税）。

#### （二） 审批情况

2023年11月28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拟签署重大合同（两艘73800载重吨散货船）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本次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2023年12月15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拟签署重大合同（两艘73800载重吨散货船）的议案》。

## 二、 合同对手方情况

名称：江苏海通海洋工程装备有限公司

住所：如皋市长江镇内港池路 6 号

注册地址：：如皋市长江镇内港池路 6 号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自然人投资或控股）

成立日期：2008 年 11 月 6 日

法定代表人：金淑英

实际控制人：金淑英

主营业务：海洋工程模块、海洋工程装备配套件及大型钢结构件研发、制造、加工、销售；海洋工程船舶制造；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（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）。船舶修理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注册资本：260,000,000 元

实缴资本：260,000,000 元

财务状况：

因保密原因，交易对方未提供财务会计信息。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## 三、 合同主要内容

2024 年 1 月 28 日本公司和海通海洋公司签署两份《73800 载重吨散货船建造合同》，由海通海洋公司为本公司建造两艘 73,800 载重吨散货船（挂五星红旗），合同主要内容包括：

1、每艘船舶的合同价格为 21,600 万元（含增值税）。

2、合同交船日期分别为：合同生效后满 20 个月的当日和合同生效后满 23 个月的当日。

3、合同的转让：合同履行过程中，公司有权在不影响海通海洋公司权利且已支付第一、第二、第三期付款后，或者在开具保函银行允许的前提下，将合同转让给其他个人、商号、公司或法人团体。

4、合同在满足下列全部条件后即生效：

（1）合同及附件由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章；

（2）海通海洋公司收到合同第一期款。

建造合同补充协议的主要内容：

1、公司计划在船舶上增加甲醇燃料动力系统预留，并取得相应的船级符号。

2、因船舶上增加甲醇燃料动力系统预留而产生的设计费、送审费、风险评估费、增加的船体材料及制造费用以及图纸退审风险等均由公司承担。

3、海通海洋公司应积极协助公司向设计院和船级社提供所需的图纸、资料、计算书、报告、标准以及其他有关的资料，并应按照退审图纸完成相关建造工作。

#### 四、 合同履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本次新造船舶事项基于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，满足公司生产需求，并能优化船队结构，降低企业营运成本和能耗水平，提高企业竞争力，对公司长期发展有一定的积极影响。

#### 五、 风险提示

上述合同签订是基于公司长远利益和战略规划所作出的审慎决策，可能存在一定市场风险、经营风险和管理风险。公司将完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，加强管理运营的监督与控制，明确经营策略和风险管理，积极防范和应对可能发生的风险，努力确保公司本次交易的安全和收益最大化。

#### 六、 备查文件目录

1、两份《73800 载重吨散货船建造合同》

福建国航远洋运输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 月 29 日

